

製造業聘僱本國勞工名冊

姓 名	身 分 證 字 號	加保日期	中高齡者 (中)、原住民 (原)、身心障 礙者(身)、外 籍(大陸)配 偶(外)	簽 章	通 訊 處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					地址： 電話：
總計					人 (中高齡者 人、含原住民 人、身心障礙者 人、外籍(大陸)配偶 人)

公司名稱： _____ (單位圖記)

負責人： _____ (簽章)

日期： _____ 年 月 日

備註：本名冊資料請確實填寫，如有不實之情事者，除依就業服務法第 54 條不予許可或依同法第 72 條廢止招募許可或聘僱許可外，將移請縣市政府處新臺幣 30 萬元以上 150 萬元以下罰鍰。